

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宁波市国有建设用地 GX03—01—07 地块使 用权竞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根据《宁波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》[甬土资告[2017]01005 号]，2017 年 5 月 4 日将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高新区 GX03-01-07 地块。为增加公司经营性土地储备，拓展房地产业务可持续发展空间，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参与宁波市国有建设用地 GX03—01—07 地块使用权竞标的议案》，授权公司下属房产公司杭州朗优置业有限公司参与宁波高新区 GX03—01—07 地块的竞拍。

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方基本情况

宁波市国土资源局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地块编号	高新区GX03-01-07地块
地块位置	位于宁波高新区，东邻规划翔云路，南邻规划腊梅路，西侧邻规划院士路，北邻规划百合路
用地性质	住宅用地
占地面积	36061m ²
容积率	2

地上可建面积	72122m²
建筑密度	30%
建筑高度	限高60米
起始总价	58,418.82万元
保证金	11,690万元

四、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

本次参与竞拍该地块所需的资金全部系公司自有资金。

五、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

高新区地处宁波城区东部板块，与新的宁波市行政中心一路之隔，地理位置十分优越。若本次竞拍成功，可增加公司经营性土地资源储备，拓展公司房地产业务的可持续发展空间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深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信息披露的有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对土地竞拍的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披露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